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1996/L.29  
19 Jul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6年实质性会议

纽约, 1996年6月24日至7月26日

议程项目6(d)

经济和环境问题: 自然资源

副主席卡雷尔·科万达先生(捷克共和国)

根据就E/1996/31号文件中决议草案二

举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决议草案

水资源综合开发和管理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1977年12月19日第32/158号决议, 其中大会核可了《马德普拉塔行动计划》,<sup>1</sup>

又回顾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21世纪议程》<sup>2</sup> 所载有关水资源的建议, 以及1994年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作出的关于水资源的决定,

还回顾关于水供应和水卫生的大会1995年12月20日第50/126号决议,

<sup>1</sup> 《联合国水问题会议的报告, 马德普拉塔, 1977年3月14日至25日》(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E.77.II.A.12), 第一章。

<sup>2</sup> 《联合国环境和发展会议的报告, 里约热内卢, 1992年6月3日至14日》, 第一卷, 《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E.93.I.8和更正), 第2号决议, 附件二。

铭记1995年10月23日至11月3日在华盛顿特区举行的通过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地活动影响全球行动纲要政府间会议的成果，

1. 注意到在全面评估世界淡水资源方面正在进行的工作；
2. 赞赏地注意到自然资源委员会题为“避免今后发生多种原因的水危机：关键对应战略”的闭会期间战略文件，<sup>3</sup> 其中分析了水资源领域具有全球影响的紧迫问题；
3. 重申水是在国家规划进程框架内综合开发和管理土地和水资源所必需的稀少、易受损害的资源的概念，包括其同经济及社会目标、土地及海洋资源的联系；
4. 建议各国政府考虑采取措施，在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型态及世界贸易日益重要的范畴内更有效地利用水资源；
5. 建议各国政府根据国家政策和优先次序酌情采取紧急行动，拟订和执行下列领域的政策：大城镇水资源管理；相对其他需要的粮食生产所需水资源；在特别是向城乡穷人供水和卫生方面大力加快进展步伐；治理陆地污染、污水和污物；保护地下水免受过度利用和污染；
6. 还建议各国政府根据国家政策和优先次序，在国际社会帮助下，采取适当措施，在水资源项目的经营、维护和筹资方面提高国家和区域自给自足和能力，并采取措施，在水资源方面提高体制、法律和技术能力，包括加强并在必要时建立区域组织；
7. 建议各国政府，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多边和双边组织及非政府组织帮助下，考虑可否特别是在江河流域或被认为遭受严重与水有关紧张状况的地区开办关于水资源开发和管理的试点项目，以期拟订和执行避免水危机的政策；

---

<sup>3</sup> E/C.7/1996/6/和Corr.1。

8. 敦促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国际金融组织、其它多边和双边组织、非政府组织及全体国际社会酌情优先重视向努力处理这类问题的各国政府提供技术及财政支助；

9. 请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考虑自然资源委员会题为“避免今后发生多种原因的水危机：关键对应战略”的闭会期间战略文件<sup>3</sup>提出的建议，特别是关于目前为全面评估世界淡水资源所做筹备工作的建议，并请这些组织广泛散发这份战略文件。

-----